

资格审查结果公示

白鹅潭聚龙湾启动区内市政道路建设工程—鹅潭大道北段、规划四路、金鹏路施工监理[项目编号：JG2025-1934]项目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，具体结果公示如下：

序号	投标申请人名称	资格审查结果（通过/不通过）	资审不通过具体原因
1	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	通过	
2	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	通过	
3	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
4	广东海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	通过	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的规定，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资审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，作出答复前，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、投诉书等相关资料，向项目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)：广州珠江产业园投资发展有限公司

联系人:周工

联系电话:020-87300409

招标投标监督部门：广州市荔湾区建设工程招标管理办公室

联系电话:020-81561896

联系地址:广州市荔湾区信义路21号

招标人名称：广州珠江产业园投资发展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5月 日

